

最新建筑工程水电承包合同 标准建筑工程施工合同(汇总9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建筑工程水电承包合同 标准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大全 篇一

承包人(全称)： 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_____

工程地点： _____

工程内容： 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

竣工日期：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_____元(人民币)

\$：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承包人：（公章）

**建筑工程水电承包合同 标准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大全
篇二**

发 包 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 包 人：（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1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1.2工程地点：

1.3工程内容： ，总建筑面积约 平方米。

1.4承包方式：乙方以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验收、包保修的方式履行建筑施工承包责任。

第2条：承包范围

2.1乙方承包范围：

2.1.1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以及图纸会审记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及所包含的内容，根据国家、省、市的有关规范、规程、标准等的要求进行施工，除 工程外，均由乙方负责施工，具体内容如下：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照明。

2.1.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承包工程的任何部分分包或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第三方，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2甲方可指定发包的专业工程，不委托乙方施工：

2.2.1首层大堂装修、户内豪华装修、高低压配电、弱电工程、

空调通风、煤气、智能化系统及周边防范、电信(包括宽带网)、电视、电梯及监控系统、幕墙、消防、市政园林工程、幕墙、中央空调及配套工程的专业设备安装等项目由甲方指定的分包单位承包，由甲方与专业工程公司签订施工分包合同，乙方须承担配合施工的责任。

2.3 甲定生产厂家乙负责采购的材料：

钢筋：

水泥：

防水卷材：

门窗：

第3条：工程质量标准

3.1 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及省市验收合格标准。

3.2 保修期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第4条：保修期

4.1 本工程保修期为：

1、基础工程及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年限。

2、防水工程5年。

3、管线设备工程2年。

4、装修工程2年。

5、缺陷责任期：6个月。

第5条：工期

5.1总工期： 天(本工期为从甲方下发的开工文件起到完成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时间，不包括不属于乙方承包范围的专业工程的工期)。

5.2开工日期： 年 月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监理公司下发的正式开工令为准。

5.3节点工期：

5.4合同文件中提及的工期，不包括劳动假日、公众假日和恶劣天气日子。

5.5.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相应顺延：

(5)非承包方原因而监理签证不及时而影响下一道工序施工；

(7)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5.5承包方必须按照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发包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5.6因承包方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发包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承包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6条：承包方式

6.1本工程采用乙方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风险、包经国家有关部门验收的形式进行总承包施工。

6.2在施工期间,其它有需要由乙方承包施工的项目(合同外项

目、图纸会审变更部分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及所包含的内容),以甲方的书面通知为准,相应费用、工期应经双方确认后调整。

第7条：合同价

7.1工程款计价方式：

7.2付款方式：

预付款：

工程进度：

工程结算款：

第8条：合同生效

8.1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8.2合同订立地点： 。

8.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8.4本合同文本正本贰份，甲方、乙方各壹份；各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9条：其它约定

9.1甲方付予乙方的工程款，乙方须优先支付工人工资；若乙方拖欠建筑工人工资，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支付。乙方与其工人之间的争议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9.2本工程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乙方须符合国家或省、市等的规范要求，且须保证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专款专用。否则甲方有权停止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的支付，索回已经支付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因乙方未履行上述约定而造成的任何损失和责任，概由乙方承担。

9.3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9.4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9.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署补充合同。

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方乙方分别保存一份。

建筑工程水电承包合同 标准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大全 篇三

承包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计划批准单位及文号_____；

4. 工程范围和内容：全部工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各单项工程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第二条 工程期限

1. 本工程合同总工期为___天(日历天从开工之日算起)。
2. 本工程开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竣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3. 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签证后，工期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1) 发包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___天，不能交承包方施工场地、进场道路、施工用水，或电源未按规定接通，影响承包方进场施工者。

(2) 明确由发包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未能按双方认定的时间进场，或进场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向承包方交验时发现缺陷，需要修配、改、代、换而耽误施工进度者。

(3) 不属包干系数范围内的重大设计变更；提供的工程地质资料不准，使基础超深；施工方法与设计规定不符而增加工程量影响进度者。

(4) 在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8小时以上者。

(5) 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无故拖延办理签证手续而影响下一工序施工者。

(6) 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施工进度者。

(7) 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地震等)而影响工程进度者。

第三条 工程合同总价

1.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
2. 如遇下列情况，合同总价作相应调整：
 - (1) 合同总价内经双方确认的暂估价变化；
 - (3) 重大设计发生变更；
 - (4) 基础超过设计深度；
 - (5) 在施工中新增加了工程项目；
 - (6) 其它。

第四条 材料、设备供应

1. 本工程所需的全部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等物资的供应方法，经双方协商按附件第__办理。
2. 材料、设备供应范围的划分和检验：
 - (1) 进口特殊材料、有色金属统配、部管物资和二、三类电机产品，由发包方组织供应到现场或指定地点。如在规定交货地点之外交货，其发生的超运距运费和其他费用由发包方负责。
 - (2) 成套设备和专用设备，由发包方负责招标、定货、供应和商品检验后交付承包方。对提前到货的设备应由发包方设库保存，安装时交付承包方妥善保管，不得挪用，丢失或损坏。
 - (3) 本工程所需材料、设备除在“发包方供应的材料、设备明细表”明确由发包方供应外，其余材料均由承包方组织供应。
 - (4) 所有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均应附有合格证，都要检查验收，签交物资验收合格单方可进场，已进场的物资未经发

包方许可签署出场证书，不得运出场外。

(5) 已进场的物资，若发现有不合格者，供料一方必须迅速将其运出场外。

(6) 具有合格证书的建筑材料、设备，任何一方如有异议要求检验时，可以重新检验，检验后如属合格产品，其检验费用由要求检验的一方承担；如属不合格产品，检验费用由供料一方负担。

(7) 没有合格证书，且未经试验鉴定或经过试验鉴定为不合格的建筑材料、设备、构配件等，双方均不得用于本工程。若属材料人员失职或其它原因造成不良后果，由责任一方负责。

(8) 任何一方强迫对方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设备和构配件于本工程的，都要签证记录在案，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强迫一方负责。

3. 材料价差及实物价格的结算。

(1) 发包方提交的主要材料指标，由承包方采购供货的，应根据指标的性质、发生的政策性调价等，以建筑安装材料预算价格为依据，逐项计算出原价价差或预算价差，均由发包方负责补差。此价差未包括在本合同承包造价之内的，不得列入工程直接费。

(2) 发包方提供的主要材料实物，按发包方提供实物时建筑安装材料价格结算价款。

(3) 除发包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外，发包方指定厂家、品种让承包方购买和供应其所指定的材料、设备的，其价款按实结算。

(4) 发包方委托承包方代购的材料、设备，按双方商定的价格，

由承包方收取代购款包干使用，发包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一天内一次付清。

(5) 发包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指标或实物，必须是本合同工程用的材料和设备，规格品种与实际需要不相符时，由承包方协助进行调剂串换使用，由发包方给付承包方劳务费____元(或承包方不收取劳务费)。

(6) 发包方供应的木材、成材指标或实物、硬杂木均按有关规定办理，其量差、价差由发包方承担。

第五条 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

1. 承包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的监督检查。

2. 发包方聘用的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必须以书面通知承包方其姓名、身份、所承担的任务。

3. 承包方确定的施工现场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专门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必须以书面形式将其姓名、身份、所分担的工作通知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

4. 承包方应按工程进度，及时提供关于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试验、试压、测试、报告等的影印件。材料代用必须经过设计单位和发包方同意并签证后，方可使用。

5. 隐蔽工程由承包方自检后，填写《隐蔽工程验收单》通知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检查验收，监理工程师接到通知后__小时内应到现场检验，认可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监理工程师未接的检查验收，承包方经质量检查部门检验确认后合格后，即可隐蔽继续施工，发包方应予承认并

办理检验合格手续。如提出异议，经复查合格者，其费用由发包方负责；不合格者，由承包方负责，因此而造成工期损失由责任方负责。

6. 电气照明、通风、水暖、卫生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竣工后，必须按照

(1) _____;(2) _____;(3) _____

等有关规定进行技术检验。属于单体试车，由承包方负责进行。无论由谁负责试车，双方均应相互配合，共同进行。

试车中需要的动力、燃料、油料、材料、仪器、专用工具、技术劳务费用等，由发包方提供。其费用包括在定额内的，由承包方负担；定额中未包括的，由发包方负担。

7. 设备安装工程，由承包方会同发包方将已完工程(设备基础)向安装单位办理中间交工手续，并作为竣工验收的依据。

8. 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图说、技术交底纪要、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9. 工程竣工后，承包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发出竣工通知书，经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由发包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交工验收证书，并将工程移交给发包方管理，如发包方拖延接收，其保管费用和造成的损失由发包方承担。

交工验收中如发现有不符合质量要求，需要返工的工程，应分清责任。属施工原因造成的，按双方验收时商定的时间，由承包方负责修好再进行检验。竣工日期以最后检验合格的日

期为准。

10. 已竣工未验收工程，在交工前由承包方负责保管，发包方不得动用，若发包方已经使用，即视同交验。由于承包方原因，应交工验收而不交不验的工程，除按拖延工期条款处理外，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11. 工程交工验收后，土建工程保修期为1年，采暖工程为一个采暖期，水电保修期为半年。保修证书在交工验收后由承包方填写交给发包方。

由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发包方应书面通知承包方并约定时间进行修理。在保修期内承包方拒不修理时，发包方可动用预留保修款请人修理，超支部分应由承包方负担。

第六条 施工设计变更

1. 发包方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均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发包方、承包方均不得擅自修改。

2. 施工图的重大修改变更，必须经原批准、设计单位同意，并于修改前__天办理设计修改议定单。设计修改议定单经发包方签证后，承包方才予实施。议定单和修改图纸发出份数与施工图份数相同，并作为合同的补充文件。

3. 当修改图纸属于设计错误、设备变更、建筑面积(容积)增加、结构改变、标准过高、工艺变化、地质条件与设计不符实际时，其增加的费用(包括返工损失、停工、窝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构配件积压的实际损失)由责任方负责并调整合同造价。

4. 承包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的合理化建议，经发包方、设计单位或有关技术部门同意后实施，其节约的价值按国家有关规定分配。

(3) 设计图纸和说明文件中未标明的施工条件发生了预料不到的特殊困难等。

确认的事实必须在限期内解决。不能如期解决而造成停工的，工期损失由发包方承担。

第七条 双方负责事项

1. 发包方

(11) 组织对工程的竣工验收，并按合同规定日期配合承包方办好决算工作，及时了结工程财务和工程尾款。

2. 承包方

(3) 按双方商定的分工范围，做好材料和设备的采购、供应和管理；

(7) 提供竣工验收技术资料，办理工程竣工结算，参加竣工验收；

(8) 在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对属于承包方负责的工作质量问题，负责无偿修理。

第八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 本合同签订后__日内，发包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的(或当年投资的)__%的预付款，计人民币__万元。

2. 发包方收到承包方工程进度月报后，必须在__日内按核实的工程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工程进度款支付达到总合同总价的__%时，逐步按比例开始扣回预付款(或抵作工程进度款)。

3. 工程进度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款的__%时，不再按进度付款。办完竣工验收后__天内支付__%的价款，留__%的价款存入建设

银行，待保修期满后连本息一次支付给承包方。

4. 如发包方拖欠工程进度款或尾款，应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或“工程价款结算办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5. 确因发包方拖欠工程款、代购材料差款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承包方的停、窝工损失的，应由发包方承担。

6. 本工程造价结算方式按下列情况办理：

(1) 以审查后的施工图预算加变更签证进行结算；

(5) 招标工程按中标价款结算，中标范围以外的工程费用，另按__等有关规定结算。

7. 承包方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__天内，将竣工结算文件送交发包方和经办银行审查，发包方在接到结算文件__天内审查完毕，如到期未提出异议，即由经办银行审定后拨款给承包方。

第九条 违约责任与奖励规定

1. 承包方的责任

(1) 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由于修理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按合同总价的__%偿付逾期违约金。

(2) 工程交付时间不符合规定，按合同总价的__%偿付逾期违约金。

2. 承包方的责任

(1) 未能按照承包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承包方因此发生的实际损失。

(2) 工程中途中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的停工，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赔偿承包方由此而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倒运、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和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

(3) 工程未经验收，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发包方承担责任。

(4) 超过合同规定日期验收，按合同总价的__%偿付逾期违约金。

3. 发包方有提前工期要求的，可以实行提前竣工奖，按照合同工期，每提前一天由发包方按合同总价的__%奖给承包方。

优良工程每平方米奖__元。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如双方属于同一部门时，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或双方不属于同一个部门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特殊条款

本合同条款如对特殊情况有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议定特殊条款。

第十二条 附则

其它本合同未言明事项，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执行。

合同附件：(1) 工程项目一览表(附表一)；(2) 全部施工图纸；(3) 施工图预算；(4) 发包方负责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附

表二)：(5)国家(或省、自治区、市政府、计委、建委等有关单位)对工程的批准投资计划、计划任务书等__份文件。上述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交验，结清工程尾款，保修期满后自然失效。

本合同正本__份，其中发包方执__份，承包方执__份，副本__份，分别报送业务主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建设银行备案。

发包方(盖章)： 承包方(盖章)： 鉴(公)证意见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鉴(公)证机关(章)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_____

建筑工程水电承包合同 标准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大全 篇四

设计人：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估算为 万元人民币。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说明：

1. 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 2. 在提交最后一部分施工图的同时结清全部设计费， 不留尾款。

3. 实际设计费按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概算)核定，多退少补。实际设计费与估算设计费出现差额时，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 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发包人责任：

6.1.1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

付设计费。

在未签订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6.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1.4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6.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6.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在合同履行期间, 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设计人未开始设计

7.2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 每逾期支付一天, 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 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 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 发包人均按7.1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7.3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 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 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 赔偿金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 %。

7.4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 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 每延误一天, 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8.1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 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6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 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7本合同发生争议, 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 调解不成时, 双方当事人同意由 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 当事人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 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8.8本合同一式份, 发包人份, 设计人 份。

8.9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定金后生效。

8.10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签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12其它约定事项：

发包人名称： 设计人名称：

(盖章) 备案号：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建筑工程水电承包合同 标准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大全 篇五

七、施工要求：一楼高 米，室内净高 米。二楼高 米，室内净高 米。一楼砌墙全是24墙。二楼以上(含二楼)，两边外墙为 18 墙，内墙为24 墙(承重墙和承受较大重力的墙均是24墙，圈梁和挑，浇注凝固后不应有蜂窝、麻面等，更不能出现钢筋外漏现象。

八、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建房质量要求保证施工质量。房屋完工交工后，由甲方按照施工要求进行验收。如房屋出现建筑质量问题，乙方应重新修缮直至符合甲方质量要求为止，并赔偿因建筑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重新修缮的费用(包括修缮使用的材料)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

九、工程工期为： 年 月 日(公历/农历) 年 月 日(公历/农历)，按日历工期计算。因大雨等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的工期耽误除外。

十、乙方应按时施工，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工期拖延的，每拖延一天，每平方米减少工钱 元。

十一、付款方式：建筑承包价格为 元/平方米，正负零以下按混凝土立方计算，每立方米 元，自开工日起到 年 月 日主体完工。开工后，每修好一层，按该层工程款的 %先行给付乙方。待房屋工程全部交工，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乙方其余工程款。

十二、违约责任。如果一方擅自违反本协议之规定，应向对方支付工程总价款2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保留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合同的权力。因一方擅自违约给对方造成了损失的，还应负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损失的计算范围为：乙方迟延开工造成甲方建筑材料的功能减退或失效的损失、乙方施工中明显超过一般同类工程所需的材料给甲方造成的施工原材料损失、乙方在房屋的主要部分施工中未按照甲方的施工质量要求、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施工工期延误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等)。

十三、本协议自甲、乙双方在该协议文本上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四、如果甲乙双方因施工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变化致使施工发生改变，可以就改变的部分本着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再行商议，但甲乙任何一方不能擅自做出实质性变更。就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首选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一份。

十六、其他事宜还可以再行约定，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建筑工程水电承包合同 标准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大全 篇六

承包人：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年_月_日。

计划竣工日期：_年_月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暂列金额：

人民币。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中标通知书；

投标函及其附录；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属文件；

通用合同条款；

技术标准和要求；

图纸；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属文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年__月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 日期：

建筑工程水电承包合同 标准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大全 篇七

承包人：

经过邀请招标，发包人确定 所有空填全 为阳光海岸别墅项目路基工程施工单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一、 工程项目

1.1 工程名称： 道路工程

1.3 承包范围： 总平面图中 标段所示道路路基工程(包括素土夯实、碎石压实、路基排水沟)

1.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及验收通过。

1.5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暂定) 元 单价 (综合单价包干)

大 写 元

1.8 质量标准： 合格。

1.9 工 期：

工程总日历工期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单位书面通知为准。

二. 技术标准及图纸

2.1 图纸

2.1 发包人提供：

2.2 技术标准：

2.2.2 质量评定执行相关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所有材料必须有出厂证明质量保证书、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三. 双方权利和义务

3.1 发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3.1.1 发包人委派的业主代表：

姓名： 职务：

3.1.2 监理单位及委派的工程师：

监理单位：

姓名： 职务：

职权：对施工阶段质量、进度以及现场工程量签证进行监理与控制、参与工程竣工验收以及保修阶段的相关工作。

3.1.3 发包人主要工作：

3.1.3.1 负责场地三通一平；

3.1.3.3 提供地下管线布置图、有关隐蔽障碍物资料；

3.1.3.5 进行工程协调、管理、验收与及时安排下道工序；

3.1.3.6 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3.2 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3.2.1 项目经理

姓名： 职务：

项目经理代表承包人就此工程项目全权对发包人负责。

3.2.2 承包人主要工作：

3.2.2.1 本合同签订后收到发包方通知 2 天内，承包人进场完成施工准备。

3.2.2.2 严格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进行施工，不得擅自更改设计要求及工程内容。

3.2.2.7 发包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承包人在投标文件中认可且与本合同不矛盾的其他工作。

3.2.2.8 负责所施工工程的验收通过，并保证相关部门的开通。

四、工程价款

a□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方式，此价格涵盖了完成该工程项目所需的包括所有土建安装费用、质检费用、水电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劳务、监督、赶工措施费、开办费、机械进出场费、安全文明施工以及为完成合同约定工作的其他一切费用。该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保持不变，不受市场价格及政策性价格的调整而增减。

b.设计变更所增加的费用，有合同单价的按合同单价，没有合同单价的根据上海市93土建定额再结合上海市有关文件进行编制，如93土建定额中没有的子项，可套用市政定额中相应的子项，费率按93土建定额四类下浮 计取. 设计变更中所增

加的材料：报价书中有的按报价书，报价书中没有的承包人应报所需材料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等级、产地、价格，经发包人审定后方可使用，并作为结算依据。

d.工程报价单详见附件，工程量按实结算

五、工程价款的支付

六. 安全文明施工

6.1承包人应按建设总承包单位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及发包人统一管理制度的规定，精心组织、文明安全施工；发包人、总承包单位对承包人任何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行为均有权予以制止，直至罚款和解除合同。

6.2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质量事故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及相应的一切经济赔偿。

七. 竣工验收

7.1承包人在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前24小时通知发包人组织竣工验收。发包人在收到通知后及时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并在验收后2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整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整改，并承担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

7.2承包人在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7天内向发包人提供符合上海市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要求的竣工资料肆套。竣工资料包括文字资料、竣工图、工程照片，并提供相应的电子文档资料。

八. 违约责任

8.1发包人违约：

8.1.1因发包人原因和不可抗拒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工期顺延，费用不计。

8.2承包人违约：

8.2.1因承包人原因，未按本合同第1.9条所示工期按时竣工，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3000元/天向发包人支付逾期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发包人带来的全部损失。

8.2.2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由承包人无条件进行返工、整改、修复或采取其它补救措施达到合同质量标准，所产生的费用包括重新检测所需费用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并且向发包人赔偿本工程项目总造价的5%的违约金。如因承包人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发包人、总承包单位提出整改要求后7天内承包人仍未予以完善的，发包人、总承包单位有权另行安排单位完成相应整改工作，由此发生的费用及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8.2.3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弄虚作假，采用不合格工程材料的，除责令返工并赔偿损失外，每发现一次罚款5000元。

8.2.4如施工完毕后，未能通过相关部门的验收及开通，招标方将不予以支付剩余的工程款，直到验收合格并开通后，发包人无息支付。

九、争议

9.1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双方首先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10.2合同订立时间□20xx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上海市。

10.3 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竣工工程后，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十一、合同附件

11.1 投标文件

11.2 招标文件

11.3 道路平面图及标段划分图

11.4 报价书

十三、合同份数

13.1 本合同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副本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本合同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明确。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订地点：

建筑工程水电承包合同 标准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大全 篇八

承接方(乙方): 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房屋进行地砖、墙砖铺设,订立本协议,以共同恪守。

一、工程地点:

____区____街____单元____室

二、形式结构:

____层式____室____厅____厨____卫

三、工程项目:

1、四个房间(两卧室、两客厅)地面铺设尺寸为_____瓷砖,打地角线,要求平整;一个厨房,一个卫生间墙面尺寸为_____铺瓷到顶,留出吊顶空间,边角打磨,地面铺尺寸为_____瓷砖,要求平整;两个阳台地面铺设尺寸为_____瓷砖,要求平整。

2、未尽细节的之处,由甲方提出方案,商量确定。

四、承包方式:

甲方按乙方要求必须保证装修期间的所需材料(乙方需提前通知甲方),和施工期间的午餐供应,乙方负责施工。

五、质量标准:

施工质量要符合安全要求,装修质量不得低于同一施工类型

的装修标准，双方认可。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_____个月内因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无偿返工维修。

六、工程造价：

材料由甲方提供，甲方支付乙方装修人工费_____元人民币。

七、付款方式：

为确保工程质量，暂扣_____元押金，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内无任何问题，将全额返还乙方。工程完工后，经甲方验收，如符合以上施工项目和设计要求，三天内付清乙方人工费。

甲方(委托方)：_____

乙方(承接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工程水电承包合同 标准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大全 篇九

承包方（以下称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就建筑工程施工事宜，经友好协商，依照□xxx合

同法》和《xxx建筑法》等相关法律规定，自愿达成如下协议，以资信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 2、工程地址：
- 3、建筑面积：
- 4、结构类型：

第二条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

- 1、乙方负责对本工程土建部分进行施工总承包，承包范围为：基础、主体、装饰装修工程。
- 2、包括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因设计变更而引起的增减工程。
- 3、甲方指定分包工程内容。

第三条合同工期

- 1、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即工期总天数[xxx]

第四条质量与检验标准

- 1、工程质量：对于该工程的基础、主体验收及竣工验收均应通过质监部门验收合格。
- 2、由于乙方自身的疏忽造成工程质量问题，必须修复。不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工程合同造价总额的%支付违约金。

第五条合同价款工程结算

- 1、合同价款：暂定为万元。结算时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为准。
- 2、工程结算：工程竣工后日内甲方给乙方支付工程结算总价款的%，工程结算总价款的%作为保修金。
- 3、质量保修金的支付：工程保修期届满后，经甲方对工程质量检查无异议，甲方与乙方办理保修款结算，将剩余保修款一次性支付乙方。
- 4、结算审计时甲乙双方应积极配合审计工作，应在双方确认竣工结算资料真实、完备之日起个月内完成本工程的结算审计。

第六条材料价格调整及材料的采购

- 1、若甲方对某项主要材料进行调整，仅对材料差价进行调整。
- 2、材料采购：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进行采购，并且在采购前天将样品及价格送甲方代表认可后方可采购。

第七条竣工验收

- 1、承包方提供竣工图约定：。
- 2、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
- 3、发包方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天内组织有关单位验收，并在验收后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方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发包方收到承包人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天内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天内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

第八条工程质量保修

1、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的范围承担工程质量的保修责任。

2、质量保修期限规定为：年。

3、保修期内的维修：一般性维修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小时内到达；紧急事故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小时内到达现场抢修。乙方未及时维修并且没有修复完好的，甲方自行找人修复，修复的费用从乙方保修金之内扣除。

第九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主要有：

(1) 对工程进度质量进行检查。

(2) 等工程竣工后对工程进行验收。

(3) 因乙方原因使得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无偿修理。

2、甲方义务主要有：

(1) 协助乙方使建设工程合同得以顺利履行。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的约定提供资金、场地以及相关材料。

(2) 支付价款以及建筑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其他义务。

3、乙方的权利主要有：

(1) 按照施工合同和设计文件严格施工。

(2) 接受甲方的必要监督。

(3) 按期完成和交付合格工程。

(4) 保修责任和损害赔偿责任。

4、乙方的权利主要有

(1) 甲方未按照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材料、资金的，乙方可以顺延工程日期。

(2) 甲方未按照约定支付价款的，乙方可以催告甲方在合理期限内支付价款。逾期不支付的，乙方可以与甲方协议将该工程折价，建设工程的价款以该工程折价的价款优先受偿。

第十条协议解除

1、如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2、当乙方擅自将其承包的工程转包给

第三方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甲乙双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4、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按约定提出解除合同时，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通知送达对方时合同解除。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如合同一方不履行或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违约方须赔偿守约方的经济损失。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守约方亦有权要求解除本合同及向违约方索取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2、甲方须按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建筑工程费用，每逾期1天按逾期金额的千分之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第十二条争议解决条款

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三条其他约定事项

-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 2、本协议生效后，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 3、本协议适用xxx法律。
- 4、本协议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买方）签章： 乙方（卖方）签章： ____日期： 日期